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21日至2025年03月20日止。

第 79909207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20日

商 标

**养福昇**  
YangFuSheng

申 请 人 张晶晶

地 址 广东省梅州市大埔县西河镇南丰村寨一

代理机构 湖北千标知识产权管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人用药；补药；中药材；中药成药；医用药膏；医用营养品；医用敷料；膳食纤维